

##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115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

本會依據高雄市政府 115 年度施政綱要及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計畫，配合核定預算額度，編訂 115 年度施政計畫，其重點及主要目標如次：

- 一、建構原住民族語言學習知識體系，打造族語友善環境，加強推動族語學習家庭化及族語保存，擴大族語推廣及發展據點等，以深化族語傳承，培育族語發展人才，營造原住民終生學習環境。
- 二、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興建國立原住民族博物館，帶動原鄉文教與文化產業發展及連結南島語系；辦理南島文化節系列活動，整合本市都會區及原鄉族群文化祭儀活動，推廣本市多元族群城市意象；建構平埔族群文化復振，培力平埔族群文史與聚落營造人才，有效執行平埔族語保存及復振工作。
- 三、透過都會區原住民老人日間關懷站及原住民福利服務等活動推動淨零計畫，以展現本府「公平城市、社會共好」施政目標，共創淨零好生活。(淨零)
- 四、為維護國土保安、綠化環境、強化自然生態保育及因應氣候變遷、減輕天然災害之目標，辦理禁伐補償原住民保留地計畫，補償族人民生經濟，進而維護森林，增加碳匯，推動淨零政策。(淨零)
- 五、持續進行原住民地區部落基礎設施改善，建設宜居部落完善原鄉部落生活環境；另外，為增加原鄉道路安全性，持續辦理部落聯絡道路及特色道路改善，除增加來往人車安全外，並可帶動週邊產業發展。

##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115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考
		主要預算 (單位：千元)	
壹、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416,799 416,799	不含人事費
貳、原住民行政	一、 原住民文化教育 二、 原住民衛生福利 三、 原住民經濟土地 四、 原住民部落建設	1,064,373 71,890 170,877 539,209 282,397	
參、人事費及第一預備金	一、 人事費 二、 第一預備金	37,739 37,539 200	
合計		1,518,911	

##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115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壹、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416,799 416,799	
(一)事務管理 業務	1. 加強事務管理，有效執行一般行政工作	1. 加強收、發文及檔案管理工作。 2. 提升各類採購、定製、變賣財物、勞務及相關管理工作之效率。 3. 完善各項資金收、支、存及相關管理工作。 4. 落實綜合業務之研發、稽催、管考及法制行政程序工作。		
	2. 加強辦公廳舍管理，提供最佳場地	1. 維護辦公室及各轄管場域環境清潔與安全設施，並落實節約能源工作。 2. 協助建置及維護各業務單位推展教育、文化、衛生、福利、經濟、土地及公共建設等綜合性功能場館之系統性基礎設施設備，與場館使用收益工作。		
(二)會計業務	配合施政計畫加強審核並嚴格執行預算，以提高施政績效	1. 配合各組室年度施政重點與目標，落實零基預算精神，精確籌編預算。 2. 嚴格執行本年度各預算，俾施政工作計畫進度與預算相互配合，期發揮預算執行之最高效益。		
(三)人事業務	1. 配合市府人力統籌調配規劃期程，循序增補本會人力挹注。	1. 為確保本市各項原住民事務推動順遂，府會共識將依業務需要優先補足本會人力。 2. 配合市府統籌調配人力規劃期程，短期先增給本會約聘人員解決人力不足問題，並同步賡續檢討增加正式員額編制、辦理修編作業，循序漸進補足本會人力。		
	2. 建全本會組織編制及合理調配人力。	針對本會特性及職掌，合理並彈性調配人力資源，適才適所，令同仁得以充分運用與發揮，並將實務經驗提供市府修編參考。		
	3. 貫徹合法考試用人，推行人事公開	本「為事擇人、用人唯才」之旨，貫徹考用合一，拔擢優秀人才，內陞外補兼顧，陞遷、獎懲等案件均提人事甄審暨考績委員會議審議，做到公開、公正之原則。		
	4. 為鼓勵公務人	1. 依據「行政院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		

	<p>員利用休假從事正當休閒旅遊活動，對現有人力作妥適調配，貫徹實施職務代理制度</p> <p>5. 落實人事管理資訊化，提升服務效率</p> <p>6. 加強辦理員工專業訓練進修</p> <p>7. 加強勤惰管理與平時考核</p> <p>8. 加強員工協助方案及康樂活動</p> <p>9. 貫徹退休制度</p>	<p>進措施」辦理。</p> <p>2. 不定期轉傳相關文宣圖卡並向本會同仁宣導相關權益規定。</p> <p>3. 提供同仁休閒、旅遊、公教福利資訊。</p> <p>4. 每月辦理休假補助費核發並請出納依規定將休假補助費撥入個人帳戶。</p> <p>1. 配合主管機關推動永續減碳政策，持續精進資料傳輸網路化、無紙化措施。</p> <p>2. 擴大人事業務線上及電子化作業，簡化同仁申請流程、提升人事服務效率。</p> <p>1. 鼓勵並輔導同仁登錄上網使用 e 等公務員及終身學習入口網站。</p> <p>2. 擴展同仁學習領域，全面提升學習風氣與意願，增進同仁辦理業務相關專業知能，提升人員素質與工作品質。</p> <p>實施每月不定期查勤，確實執行平時考核。</p> <p>積極推動本府員工協助方案，主動關懷同仁需要給予支持，提倡員工正當休閒活動，藉以調劑身心、增進工作效率。</p> <p>嚴格管制屆齡退休人員，促進機關人員新陳代謝，暢通人事管道及加強退休人員照顧。</p>		
貳、原住民行政			1,064,373	
一、原住民文化教育	<p>1. 辦理原住民學生補助及學前教育補助</p> <p>2. 辦理民俗、文化、藝術活動及體育人才培育</p> <p>3. 辦理原住民家庭教育</p>	<p>1. 加強原住民青少年課業輔導，提升競爭力。</p> <p>2. 舉辦原住民文化成長研習活動，落實原住民文化紮根。</p> <p>3. 提供國小、國中、高中、大專學生獎學金及幼稚教育補助，減輕家長經濟負擔</p> <p>4. 輔導中輟生回歸校園。</p> <p>1. 結合區公所、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舉辦民俗、文化、藝術、體育與聯誼活動，及參與中央及地方文化、體育競技。</p> <p>2. 辦理原住民民俗才藝暨體育人才培育。</p> <p>結合區公所、原住民社團、同鄉會辦理家庭教育研習活動，增進父母的教養知識與技巧，改善親子關係，強化家庭功能。</p>		71,890

二、原住民衛生福利	4. 辦理社會教育。	結合區公所、原住民社團、同鄉會，推展原住民老人、婦女及藝文、城鄉文化交流等社會教育活動，增進適應現代化生活能力。	170,877	
	5. 辦理部落大學課程	辦理原住民部落大學，開設文化、產業、生態與部落重建、生活知能等學程，提供終身學習場域，提升生活品質。		
	6. 辦理族語教學	結合區公所、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辦理族語文教室（語言巢）及師資研習活動，傳承族語。		
	1. 加強職業訓練，輔導就業服務	1. 辦理職業訓練及補助輔導工作。 2. 參觀職訓機構，輔導取得專業證照。 3. 配合勞工局辦理之就業媒合、就業促進宣導及就業服務。 4. 分析本市原住民就業狀況、辦理原住民就業促進講座。		
	2. 推動福利服務及輔導合作社組織	1. 建立多元福利服務資源網絡，加強權益教育及社會福利宣導活動。 2. 健全志工團隊，參與原住民福利服務工作。 3. 輔導原住民合作社組織及廠商，爭取原住民工作機會。		
	2. 保障原住民婦女權益	1. 加強原住民婦女與少女保護工作、防治家庭暴力及性侵害。 2. 辦理原住民族婦女權益教育講座與溝通平台。 3. 鼓勵原住民婦女積極參與公共事務及社會交流活動。		
	3. 補助購置住宅及設置原住民住宅	1. 辦理原住民住宅修繕補助、中低收入戶建購住宅補助，解決原住民居住問題。 2. 受理本市原住民購屋長期低利貸款申請，減輕購置住宅經濟負擔。 3. 設置原住民小港娜麓灣、鳳山五甲原住民住宅居住提供弱勢原住民家戶承租。		
	4. 急難救助、醫療補助及法律服務	1.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醫療補助，並結合社政單位及民間力量提供更完善的生活救助(津貼)服務。 2. 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及訴訟補助，辦理消費者保護、法律常識宣導及服務。 3. 加強都市原住民族衛生保健服務(宣導愛滋病與自殺防治工作、健康篩檢、建置原住民族健康資料庫及訪視輔導原住民參加全民健康保險及國民年金)。		

	5. 設置家庭暨婦女服務中心、老人日間關懷站及社會福利館	1. 積極因應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轉型政策，培力專業原住民社工，完善原住民社安網路服務；優化部落文化健康站等長輩照顧服務，提供弱勢族人及老人溫馨及細緻的照顧服務。		
三、原住民經濟土地	1. 輔導發展原住民經濟事業  2. 原住民保留地 3. 及林業管理	1. 積極輔導本市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及特色產業，提供低利貸款提升經營競爭力。 2. 辦理原住民理財、金融知識教育宣導活動。 3. 設置展售據點及商店，協助展售、行銷產品。 4. 積極推廣原住民族地區休閒、農業、生態觀光旅遊，擴大行銷在地特色農產品，以吸引觀光人潮，提升原住民族產業品牌。  1. 審核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移轉登記、撥用原住民保留地、租用原住民保留地、核發土地使用同意書、補辦增劃編原住民土地、原住民傳統領域範圍調查及確認工作等業務。 2.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保障原住民族應有土地權利，並成立原住民族土地古道遺址、生態及環境調查維護隊，促進原住民保留地永續經營與國土保安。 3. 維護天然資源及土地有效運用，辦理獎勵輔導造林及超限利用地處理撫育管理。 4.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公私有林採伐查驗。	539,209	
四、原住民族部落建設	辦理原住民族地區公共建設	1. 原住民族地區部落基礎設施改善工程，改善部落居住條件。 2. 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及特色道路之道路橋樑工程，改善道路安全性。 3. 部落基礎設施及部落聯絡道路災害緊急搶修及災後復建工程，確保部落受災後能盡快恢復災前生活。	282,397	